

# 湖南省教育厅

## 关于开展第十六届 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 推选展示活动的通知

各普通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落实教育部“立德树人工程”和“时代新人铸魂工程”部署要求，大力培养选树新时代高校辅导员先进榜样，引导广大辅导员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，模范践行“三全育人”湖南共识和思政工作者潇湘宣言，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，决定开展第十六届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推选展示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时间

2024年3月-7月

### 二、荣誉设置

本次活动坚持“培优选优、宁缺毋滥”的原则，分别授予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提名”荣誉，颁发相关证书，并资助1项厅级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。

### 三、推荐范围

在岗的高校专职辅导员（即教育部令第43号第三章第六条第

二款所界定的专职工作人员),长期在一线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。获往届全国、我省“最美高校辅导员”和全国辅导员年度人物(含提名)以及我省辅导员年度人物荣誉(不含提名)的辅导员,不再参加第十六届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的推选。

#### 四、评选条件

1. 政治信念坚定,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刻领会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,模范担当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初心使命。

2. 师德师风优良,能够坚持“四个相统一”,做“四有”好老师,当好学生“四个引路人”,努力做学生为学、为事、为人的示范。

3. 素质能力过硬,情怀深、思维新、视野广,在专业化职业化成长发展方面取得突出成果,开展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具有特色、有亮点、有创新。

4. 育人实效突出,能够切实加强对学生们的政治领导、思想引导、情感疏导、学习辅导、行为教导、就业指导,引导教育学生成为能够担负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,得到学生广泛认可。

5. 敢于担当作为,在带领学生支援全省经济社会建设发展、服务乡村振兴和毕业生就业创业等重大工作推进中,在校园安全稳定、学生心理危机干预等重大事件处置中,主动作为、甘于奉献、发挥重要作用、作出突出贡献并在省内外有显著影响力。

6. 参与推选时须连续从事辅导员工作满3年,事迹应主要集

中在近三年（2021年起），2023年以来应有突出表现。

## 五、推选程序

1. 报名推荐。各高校（含部属高校）按照自愿原则向省教育厅报名。各高校可推荐1名辅导员，其中辅导员人数实配150名（以“高校辅导员队伍能力提升大数据赋能平台”录入数据为准）以上的高校可推荐2名辅导员。推荐人选信息及事迹应在本校官网进行公示。

2. 组织评选。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开展推选工作。我厅将对推荐人进行全方位考察，在组织专家评审、个人展示与答辩等遴选环节后，推选出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10名、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提名人物”20名。

3. 结果公示。2024年5月底前，确定最终人选予以公示。

4. 宣传发布。2024年7月，优秀辅导员事迹在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上进行展示。

## 六、工作要求

1. 各高校要认真组织本校辅导员报名，按照“谁推荐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程序、严守标准、严格把关，切实履行好推荐审核职责，确保申报人和申报内容真实可靠。

2. 申报高校于2024年3月22日17:00前将经学校审核的纸质材料和报名表加盖学校公章后邮寄（以寄达邮戳为准）或送至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处，同时将电子档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。逾期视为不推荐。

3. 申报材料请按以下要求报送（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，不予受理）。

（1）纸质材料：一式八份，包括报名表（见附件1）、个人事迹材料、所带学生联系方式、汇总表（见附件2）和有关附件材料。推荐人选须提交个人事迹材料。个人事迹应包括个人简历、工作思路、育人实效、经验总结等方面内容，标题要凝练概括推荐人选事迹。

（2）电子档材料：报名表、个人事迹材料、所带学生联系方式、数码照片、汇总表和有关附件材料统一打包，报名的文件包和邮件均命名为“第十六届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+XX学校”。

（3）其他：申请人请在附件1“事迹摘要”一栏内加上拟开展的课题研究名称。个人事迹不超过3000字，应包括个人简历、工作思路、育人实效、经验总结等方面内容，标题要凝练概括推荐人选事迹。需提供电子版的证件照（1寸2.5\*3.5cm，413\*295像素）和生活照各1张（像素不小于1024\*768），格式为JPG。申请人须提供所带全部学生联系方式。相关材料请提供Word文档电子版，格式为doc或者docx，不要在文档中插入图片。无需报送光盘、视频等其他材料。

联系人：刘教杰、喻俊；联系电话：0731-89823585、85715329；  
报送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二段238号省教育厅办公楼902室，邮编：410016；电子邮箱：hnsztsgc@163.com。

- 附件：1. 第十六届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推选报名表  
2. 第十六届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推选汇总表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4年1月2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## 第十六届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 推选报名表

姓 名		性 别		照片	
出生年月		民 族			
学 校		院 系			
职 务		职 称			
政治面貌		学 历			
学 位			目前是否在辅导员岗位		
连续担任 辅导员时间	年 月— 年 月		目前所带学生人数		
联系方式	手 机		办公电话		
	电子邮箱				
	地 址			邮编	
事迹摘要 (限 300 字)					



# 第十六届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 推荐候选人事迹材料

(标题)

个人事迹（不超过 3000 字）

（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事迹材料，内容包括个人经历、工作思路、育人实效、经验总结等部分，可另附页）

附件 2

## 第十六届“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推选汇总表

序号	姓名	学校	院系	性别	民族	出生年月	职务	职称	政治面貌	学历	学位	手机	是否毕业班辅导员	连续担任辅导员时间	2023 年负责班级和学生数

单位：

(单位盖章)

填表时间：

年 月 日

# 填 表 说 明

1. “出生年月”请按照“X年X月”格式填写，如“1985年6月”；
2. “现任职务”请写明准确职务名称，如“院党委副书记”“院学工办主任”等，无具体行政职务的请全部填写“辅导员”；
3. “职称”请写明具体专业技术职务名称，如“教授”“研究员”等，不要仅填写“初级”“中级”或“高级”；
4. “政治面貌”请填写“中共党员”“共青团员”或“群众”；
5. “学历”请填写最终学历，如“本科”“研究生”；
6. “学位”请填写“学士”“硕士”或“博士”；
7. “连续担任辅导员时间”截至2024年3月，请按照从事辅导员工作的起止时间填写，如有多段辅导员工作经历请分段填写；
8. “2023年负责班级和学生数”为直接带的班级和学生，并注明班级数目和学生年级，如“2021级本科2个班，共78人”或“2020级硕士1个班，2021级本科3个班，共165人”，如为院（系）党委（总支）副书记等且不直接带班、带学生的，请填写“负责全院学生工作”，并另附所带学生“姓名”“学号”“手机号”。
9. “办公电话”请注明区号，如“0731-12345678”；“E-mail”请取消自动形成的超链接；
10. 本人及所带班级、学生获得校级以上奖励情况，请注明获奖时间，限填5项，并附相关佐证材料。